

华泰财险附加桩基和挡土墙特别条件条款（CB版）

兹经双方同意,凡以下原因所产生的各项费用,保险人不负赔偿责任:

1. 由于以下原因更换、矫正桩柱或挡土墙:
 - a) 在施工中发生错误定位、方向偏离、卡死等情况;
 - b) 在打桩或将其拔出的过程中所发生的损失或放弃;
 - c) 打桩设备或套管发生卡死或损坏而造成打桩受阻;
2. 修复、断开或分离板桩;
3. 修正任何物质的渗漏或渗透;
4. 填充空隙或替换损失的膨润土;
5. 由于桩基或地基未能通过荷载试验或没有达到设计的荷载能力;
6. 出于恢复原本状态或规模的目的。

本条款不适用于由于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,证明损失属于保险责任的举证之责应由被保险人承担。

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。